

區，捲入此風波，凸顯網路安全把關出現漏洞。

三、為避免網路滋生犯罪，學生上網誤入歧途，本席要求行政部門研議建置網路安全認證機制，嚴防未成年人進入非法、色情網站。

(五十三) 本院江委員惠貞，鑒於新北市板橋區民族路原板橋憲兵隊舊址，主體建築與相關空間長期廢棄閒置、毀損，破爛不堪形成市區毒瘤，不僅造成國家資源無端浪費，且成為治安死角並嚴重影響市容觀瞻，建請中央應儘速先行拆建，並移撥相關單位使用，以利地方發展，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新北市板橋區市中心民族路上的前台北縣板橋憲兵隊舊址，荒廢超過 15 年，憲兵隊遷移多年，長期乏人管理維護。
- 二、該廢棄建物破爛不堪，原本外圍也未加掩蔽，廢棄物四處堆積，在車水馬龍的主要道路旁嚴重影響市容觀瞻與衛生，本席 95 年任板橋市長時，經民眾反映與媒體披露後，嚴厲要求國防部軍備局後情況才稍加改善。
- 三、該址位於板橋市區精華地段，目前地價已超過數億元，長期閒置不僅嚴重浪費國家資源，且與周遭快速發展之市容景觀顯得格格不入。據聞該址國防部已同意有償撥用予審計部，卻遲未編列預算進行拆建，因此本席建請中央儘快進行相關作業，早日完成該地之新建，善加利用國家資產，並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五十四) 本院姚委員文智，基於憲法保障人權以及族群平等的精神，對於台電公司在蘭嶼違法放置核廢料在蘭嶼，並對核廢料的處置有差別待遇，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1970 年代政府在蘭嶼所規畫興建之核廢貯存場，僅是一座海拋暫時貯存場，其防護設計本已不足。30 餘年來拖延處理的結果，使暫時貯存場變成了長期置放地，加上管理不善，核輻射常態外洩已經達到嚴重危害蘭嶼全島生態與生存的境地，相較於目前台灣本島各核電廠已陸續興建足夠容量的現代化貯存庫，供低放射性廢棄物貯存之用，台電公司對於核廢料的處置，於蘭嶼是防護不足的暫時儲存場，在台灣本島卻是有恆溫空調、完善設備的儲藏庫，明顯有差別待遇。
- 二、本席認為基於低放射性廢棄物最終處置設施場址設置條例第三條第六項：候選場址：經當地縣（市）公民投票同意之建議候選場址的規定。蘭嶼核廢貯存場租約已於 2011 年底到期

，雙方並未續約。且達悟民族六個部落達成共識，在 2012 年 2 月 20 日具體宣告蘭嶼「土地永不續租」給核廢貯存場的決定。台電公司應儘速將核廢料移出蘭嶼。

- 三、根據憲法第五條的精神，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蘭嶼核廢料的存放與台灣本島的標準不同，對達悟族而言即是一種歧視，本席認為台電公司應針對核廢料處理提出解決問題的根本方法。並研擬核一、核二、核三除役停止運轉，核四完工後則不商轉之計畫，以達到 2025 年非核家園的長期目標。

(五十五) 本院姚委員文智，根據監獄行刑法第 57 條，受刑人請求自費延醫診治時應予許可。對於法務部處理前總統陳水扁申請自費戒護就醫乙事，基於人道及禮遇卸任元首之原則，應即允許，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報載前總統陳水扁傳出身體不適，於今年二月中旬即因腸胃不適向台北監獄申請看診，之後甚至懷疑自己罹患大腸癌，日前夫人吳淑珍赴台北監獄探視後表示，陳前總統排便異常，並於腹部於肝附近部位，有腫脹硬塊狀況。因此，陳前總統向台北監獄提出戒護就醫的申請，獄方在糞便潛血測定後，僅以陳前總統應為感冒與便秘為由，擱置申請。根據監獄行刑法第 57 條規定：罹疾病之受刑人請求自費延醫診治時，監獄長官應予許可。本席認為無論就人道立場與陳前總統的就醫權益而言，法務部與台北監獄的處理都過於輕率。陳前總統出現排便異常等疑似罹患大腸癌的症狀，僅以家醫科醫師做糞便潛血測定並無法完全發現病灶，法務部以此判斷陳前總統是否需要進一步檢查的作法非常不恰當。
- 二、日前法務部長曾勇夫接受媒體採訪時受訪表示，醫師獄中看診後沒建議要送陳前總統到外面詳細檢查，認為陳前總統目前只有感冒及便秘的症狀。本席認為陳水扁為卸任國家元首，法務部與獄方仍應在合法的範圍內予以禮遇以及更多的關心。

(五十六) 本院楊委員瓊瓔，針對二代健保之補充保費規劃對於弱勢民眾之制度性保障明顯不足，以致衍生薪資被多重扣繳的情形，建請主政單位應有效對外說明，亦應重新考量扣繳「補充保費」對弱勢民眾的社會公平性，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據健保局指出：有關現制健保費係以經常性薪資為健保費計算基礎，經常性薪資以外之所得並未計繳健保費，形成相同所得者保險費負擔不同之不公平現象。二代健保因此針對計繳健保費以外之所得計收補充保險費，以拉近所得相同者之保險費負擔，計畫藉此提升保